

**浙江华洋药业有限公司**

**年产 300 吨亚氨基芪、200 吨 10-甲氧基亚氨基芪、100 吨咪唑单酯、600 吨左磷右胺盐  
等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浙江华洋药业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 目 录

|                |   |
|----------------|---|
| 一、项目概述 .....   | 1 |
| 1.1 企业简介 ..... | 1 |
| 1.2 项目概况 ..... | 2 |
| 二、公众调查情况 ..... | 3 |
| 附件一：公示照片 ..... | 5 |

## 一、项目概述

### 1.1 企业简介

浙江华洋药业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其前身为临海市大汾胜利化工厂，成立于 1994 年 12 月，曾更名为临海市恒源化工有限公司和浙江瑞清药业有限公司，2016 年 7 月更名为浙江华洋药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098.37 万元。现有占地面积约 120 亩，建筑面积 55000 平方米。企业现有职工约 50 人。企业目前主要产品为抗痛风药别嘌醇。

华洋公司为丰富企业产品种类，通过加大技改投入，完成了抗癫痫药物、抗高血压药物、抗生素类等一系列原料药及其中间体工艺路线的开发。为了将科研成果转化为生产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竞争能力，企业拟投资 5999 万元，在现有厂区实施年产 300 吨亚氨基芪、200 吨 10-甲氧基亚氨基芪、100 吨咪唑单酯、600 吨左磷右胺盐等项目，项目实施后形成年产 300 吨亚氨基芪、200 吨 10-甲氧基亚氨基芪、100 吨咪唑单酯、600 吨左磷右胺盐、610 吨右磷左胺盐；副产品：1890 吨溴化钾、3565 吨盐酸的生产能力，可实现年销售收入 26700 万元，利税 7650 万元，创汇 380 万美元，以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和满足公司的发展需求，并为临海的经济做出贡献。本次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高我省和台州市在医化行业的竞争力，发挥企业优势，提高原料药在国内市场的占有率，并积极拓展国际市场。此外，也有利于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社会效益显著。

## 1.2 项目概况

为了将科研成果转化为生产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竞争能力，企业拟投资 5999 万元，在现有厂区实施年产 300 吨亚氨基芪、200 吨 10-甲氧基亚氨基芪、100 吨咪唑单酯、600 吨左磷右胺盐等项目，项目实施后形成年产 300 吨亚氨基芪、200 吨 10-甲氧基亚氨基芪、100 吨咪唑单酯、600 吨左磷右胺盐、610 吨右磷左胺盐；副产品：1890 吨溴化钾、3565 吨盐酸的生产能力，可实现年销售收入 26700 万元，利税 7650 万元，创汇 380 万美元，以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和满足公司的发展需求，并为临海的经济的发展做出贡献。

表 1-1 项目各产品产量及生产车间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产量 (t/a) | 车间编号 |
|----|----------------|------------|----------|------|
| 1  | 亚氨基芪           | 亚氨基芪       | 300      | 四车间  |
| 2  | 10-甲氧基亚氨基芪     | 10-甲氧基亚氨基芪 | 200      | 四车间  |
|    |                | 副产品：溴化钾    | 1890     |      |
| 3  | 左磷右胺盐<br>右磷左胺盐 | 左磷右胺盐      | 600      | 二车间  |
|    |                | 右磷左胺盐      | 610      |      |
|    |                | 副产品：30%盐酸  | 3500     |      |
| 4  | 咪唑单酯           | 咪唑单酯       | 100      | 一车间  |
|    |                | 副产品：30%盐酸  | 65       |      |
| 合计 |                |            | 7265     |      |

## 二、公众调查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国家环保总局环发 2006[28 号]）、《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修改〈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决定》（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64 号（2018.1.22 修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建设单位在建设项目形成环境影响报告书后进行了公示，向公众公告如下内容：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环境影响评价初步结论；征求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征求意见的期限。

同时根据《临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临政办发[2017]151 号）的要求，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建设项目在公众参与环节，简化公众参与形式，不再开展公众调查。

本次项目进行了一次公示，我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6 日~2018 年 3 月 19 日在公司网站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未接到反对意见的电话、传真等。

公示期间未接到反对意见的电话、传真等。公示具体内容如下：

## 浙江华洋药业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亚氨基芪、200 吨 10-甲氧基亚氨基芪、100 吨咪唑单酯、600 吨左磷右胺盐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浙江华洋药业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本次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实施，项目投资 5999 万元，建设年产 300 吨亚氨基芪、200 吨 10-甲氧基亚氨基芪、100 吨咪唑单酯、600 吨左磷右胺盐等项目生产线。

###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2.5km）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 三、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

施工期：本次项目在现有厂区现有车间内实施，施工期主要为生产设备的安装，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营运期：废水经分质预处理后纳入厂内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纳管进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废气经分质分类收集预处理后再经厂区总废气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高空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固废主要为废溶剂、高沸物、废盐、污泥、生活垃圾等，通过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减轻对环境的影响；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噪声等，通过采取隔声、绿化等措施，使厂界噪声达标。采取合理的防治措施使各污染物达标排放，本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

### 四、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

施工期：本次项目在现有厂区现有车间内实施，施工期主要为生产设备的安装，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营运期：工艺废水经脱盐、脱氮等预处理后纳入厂内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纳管进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一般工艺废气经预处理后与固废堆场废气一起接入 RTO 末端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废水站废气经水/碱喷淋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进行隔声降噪，减轻噪声影响；固废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进行分类收集、分别处置；严格按照要求做好地下水分区防渗工作，做好跟踪监测工作；建立突发事件应急系统，设置事故应急池。本项目所采取的各项防治措施技术经济可行，能保证各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排放的污染物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 五、环境影响评价初步结论

项目产生的各类污染物经相应措施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在可承受范围之内，环境风险在可接受水平之内。本项目基本符合环保审批原则。

### 六、征求意见的内容

**征求意见的范围、主要事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有关团体和个人可就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对策或其它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相关的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并说明理由。若需进一步了解项目相关信息，在本公告期限内，可到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查阅相关环评文件。

**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公众可以以信函、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华洋药业有限公司或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为更好地进行意见反馈，请留下您的具体联系方式。

1、建设单位：浙江华洋有限公司 联系人：徐委岭 电话：13666830566

地址：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区块东海第五大道 35 号 传真：0576-85589603 邮编：318000

2、环评单位：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何工 电话：0576-89811037 传真：0576-89811031

邮箱：272688070@qq.com 地址：台州经济开发区万达广场 4 号楼 23 层 邮编：318000

3、当地环保部门：临海市环保局 联系人：叶科 电话：0576-85280107 地址：临海市临海大道 399 号

4、环保审批部门：台州市环境保护局 联系人：金科 电话：0576-88581026 地址：台州经济开发区白云山南路 108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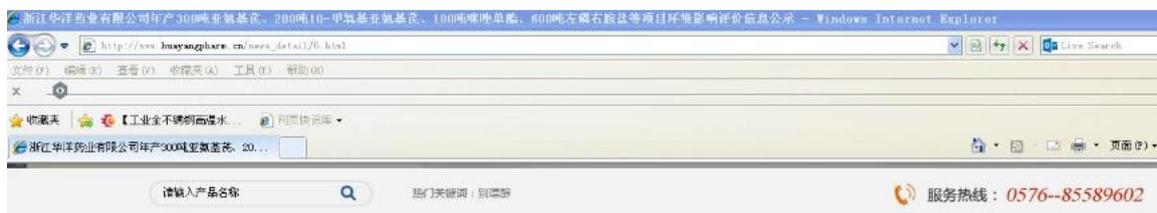
**征求意见的期限：**2018 年 03 月 06 日至 2018 年 03 月 19 日（信函以邮戳为准）。

信息发布单位：浙江华洋药业有限公司

信息发布日：2018 年 03 月 06 日

# 附件一：公示照片

## 华洋药业有限公司网站公示



|  |   |
|--|---|
| <b>产品中心</b>  | <b>新闻动态</b>   |
| 别嘌醇 >  | 浙江华洋药业有限公司年产300吨亚氨基芪、200吨10-甲氧基亚氨基芪、100吨咪唑单酯、600吨左磷右胺盐等项目环境影响<br>评价信息公示   |
| 卡马西平 >   | 一、建设项目的概况<br>浙江华洋药业有限公司位于浙江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本次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实施，项目总投资5999万元，建设年产300吨亚氨基<br>芪、200吨10-甲氧基亚氨基芪、100吨咪唑单酯、600吨左磷右胺盐等项目生产线。   |
| 奥卡西平 >   |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br>环境影响评价范围（2.5km）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
| 亚氨基芪 >   | 三、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br>施工期：本次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实施，施工期主要为生产设备的安装，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br>运营期：废水经分类预处理后纳入厂内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接管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废气<br>经分类收集处理后经厂区内废气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固废主要为废溶剂、废溶剂、废<br>渣、污泥、生活垃圾等，通过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减轻对环境的影响；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噪声等，通过采取隔声、降噪等<br>措施，使厂界噪声达标。采取合理的防治措施使各污染物达标排放，本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不大。  |
| 原磺酸四乙酯 >   | 四、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br>施工期：本次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实施，施工期主要为生产设备的安装，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br>运营期：工艺废水经预处理、经废水处理设施后纳入厂内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接管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一般工艺废气经预处理<br>后与同类废气一起进入RTO末端处理设施处理达标排放，废水经气浮池、隔油池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br>设备进行隔声降噪，减轻噪声影响；固废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进行分类收集、分别处置；严格按照要求做好地下水分区防渗工作，做好防渗<br>监测工作；建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系统，设置事故应急池。本项目所采取的各项防治措施技术经济可行，能保证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排<br>放的污染物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
| 奥美拉唑中间体 >  |   |
| <b>联系我们</b>  |   |
| 地址：浙江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br>园区东港大道 第五大道35号<br>电话：0576-85589602<br>联系人：徐总<br>传真：0576-85589603<br>网址：www.huayangpharm.cn |   |

# 浙江华洋药业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亚氨基苄、200 吨 10-甲氧基亚氨基苄、100 吨咪唑单酯、600 吨左磷右胺盐等项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浙江华洋药业有限公司年产300吨亚氨基苄、200吨10-甲氧基亚氨基苄、100吨咪唑单酯、600吨左磷右胺盐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 Windows Internet Explorer

http://www.huayangpharm.cn/news\_detail/176.html

收藏夹 【工业全不锈钢热水...】 网页快... 浙江华洋药业有限公司年产300吨亚氨基苄、20...

五、环境影响评价初步结论

项目产生的各类污染物经相应措施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在可承受范围之内，环境风险在可接受水平之内。本项目基本符合环保审批原则。

六、征求意见的内容

征求意见的范围、主要事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有关团体和个人可就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对策或其它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相关的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并说明理由。如需进一步了解项目相关信息，在本公告期限内，可联系浙江泰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查阅相关环评文件。

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公众可以以信函、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浙江泰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华洋药业有限公司或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为更好地进行意见反馈，请留下您的具体联系方式。

1. 建设单位：浙江华洋药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徐鑫峰 电话：13666830566  
地址：浙江普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经济开发区东港第五大道35号 传真：0576-85589603 邮编：318000
2. 环评单位：浙江泰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何工 电话：0576-89811037 传真：0576-89811031  
邮箱：272688070@qq.com 地址：台州经济开发区万达广场4号楼23楼 邮编：318000
3. 当地环保部门：临海市环保局 联系人：叶科 电话：0576-85280107 地址：临海市临海大道399号
4. 环保审批部门：台州市环境保护局 联系人：俞科 电话：0576-88581026 地址：台州经济开发区白云山南路108号

征求意见的期限：2018年03月06日至2018年03月19日（信函以邮戳为准）。

信息发布单位：浙江华洋药业有限公司  
信息发布日：2018年03月06日

【下一篇】： 浙江华洋药业新版网站上线，欢迎新老客户访问  
【上一篇】：  
【返回】